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4-036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并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季善先生主持召开，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4-039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四号——食品制造》的相关要求，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4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按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上半年	
	金额	比例
大豆分离蛋白	25,356.46	32.95%
非转基因大豆油	16,758.46	21.78%
组织化蛋白	11,607.27	15.09%
大豆浓缩蛋白	16,058.15	20.87%
其他产品	7,163.15	9.31%
合计	76,943.49	100.00%

二、按销售模式分类的主营业务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模式	2024年上半年	
	金额	比例
直销	45,631.57	59.31%
经销	31,311.92	40.69%
合计	76,943.49	100.00%

三、按销售区域分类的主营业务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上半年	
	金额	比例
境内	49,147.67	63.88%
境外	27,795.82	36.12%
合计	76,943.49	100.00%

四、报告期内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项目	数量	报告期增减数量
境内经销客户	242	15
境外经销客户	124	6

五、其他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4-038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5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786.48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1,904.1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958.5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945.57万元。

以上募集资金于2023年12月8日全部到位，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701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及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3,931.37万元，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3,931.37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65,6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9,146.89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12月与保荐人东吴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于2024年1月公司及子公司山东万得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物科技”）与保荐人东吴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垦利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东营垦利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9310001040014709	68,938,397.11	活期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9310001040014717	1,311,571.95	活期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66283908090	14,491,806.78	活期方式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901200029200177313	118,278.06	活期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	33150198414500001332	912,280.14	活期方式
中国银行东营垦利支行营业部	220850228475	5,696,601.09	活期方式
合 计		91,468,935.1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201.65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为人民币14,095.00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106.65万元（不含增值税）。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应当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类型。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6.56亿元：

单位：万元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始日	赎回日	收益类型	实际收益
建设银行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1,900.00	2024年2月2日	2024年8月2日	保本浮动收益	持有中
中国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2495	12,887.00	2024年2月5日	2024年8月5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中国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2496	13,413.00	2024年2月5日	2024年8月6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60.00	2024年5月13日	2024年11月8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940.00	2024年5月13日	2024年11月6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3,009.00	2024年5月14日	2024年11月9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中国银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891.00	2024年5月14日	2024年11月7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中国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7813	7,595.00	2024年5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中国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202407814	7,905.00	2024年5月17日	2024年11月19日	保本付息	持有中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12,7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29.89%，主要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0万元。未明确投向的超募资金的金额为29,787.31万元。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2,700.00万元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到公司普通账户。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3万吨大豆组织拉丝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与“75T中温中压高效煤粉锅炉项目”的实施主体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物科技。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6,481.75万元向生物科技增资并计入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4年1月12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26,481.75万元向全资子公司生物科技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1-6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904.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31.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31.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资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万吨大豆组织拉丝蛋白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1,981.75	11,981.75	11,981.75	0	0	-11,981.75	0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000吨大颗粒豆粕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1,976.51	11,976.51	11,976.51	0	0	-11,976.51	0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5T中温中压高效煤粉锅炉项目	否	14,500.00	14,500.00	14,500.00	14,095.00	14,095.00	-405.00	97.21	2022年9月、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9,836.37	9,836.37	-7,163.63	57.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55,458.26	55,458.26	55,458.26	23,931.37	23,931.37	-31,526.8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12,700.00	12,700.00	0	0	-12,7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暂时未确定投向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29,787.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	—	42,487.31	12,700.00	0	0	-12,700.00	—	—	—	—	—
合计	—	55,458.26	97,945.57	68,158.26	23,931.37	23,931.37	-44,226.8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4-037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邮件和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资料，并于2024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崔学英女士主持召开。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制度的各项规定；该定期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该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3231 公司简称：索宝蛋白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索宝蛋白	60323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房吉国	陈文超
电话	（0574）86806690	（0574）86806690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12号	浙江省宁波保税区兴业大道12号
电子信箱	stock@solbar.com	stock@solba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010,780,528.23	2,185,778,622.48	2,140,466,436.82	-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24,043,384.85	1,933,567,129.89	1,889,344,275.40	-5.6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772,006,015.52	847,525,957.58	847,155,243.54	-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798,007.46	72,226,347.93	74,357,708.59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515,708.61	70,769,160.75	70,769,160.75	-1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5,996.85	90,968,044.49	91,002,388.80	-7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	8.27	9.01	减少4.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0	0.52	-2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50	0.52	-26.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83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万得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22	82,748,091	82,748,091	无	0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4	13,473,046	13,473,046	无	0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04	13,473,046	13,473,046	无	0
邦吉(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7,179,715	7,179,715	无	0
宁波合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2	6,352,083	6,352,083	无	0
胡安智	境内自然人	2.61	5,000,065	5,000,065	无	0
上海至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谘至(东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4	4,666,667	4,666,667	无	0
宁波东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3	2,930,038	2,930,038	无	0
青岛闫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36	2,600,000	2,600,000	无	0
青岛鼓宁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5	1,620,000	1,62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济南财金复星惟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复星惟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06 证券简称：杭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A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69,275,399.75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940,757,265.88元。为积极回报全体投资者，保持长期积极稳定回报股东的分红策略，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财务水平，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603,672,15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6,403,936.7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88006 公司简称：杭可科技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603,672,15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6,403,936.72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4.66%。

公司2024年上半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本公告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杭可科技	688006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证券种类	存托凭证与基础股票的转换比例	存托凭证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存托凭证简称	存托凭证代码	变更前存托凭证简称
GDR	1:2	瑞士证券交易所	不适用	ZHT	不适用

存托机构	名称	花旗银行
	办公地址	美国纽约州(10013)纽约市格林威治大街388号
	经办人	Keith Galfo
托管机构	名称	中国银行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一号
	经办人	王朋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傅风华	吴村
电话	0571-82210886	0571-82210886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六路298号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六路298号
电子信箱	hq@chr-group.net	hq@chr-group.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712,842,166.41	10,224,758,500.85	-5.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84,234,170.51	5,119,064,450.08	1.2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90,804,932.63	2,120,914,382.58	-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275,399.75	475,631,938.78	-4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936,040.92	464,454,350.33	-4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81,433.41	149,304,544.96	-24.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10.98	减少5.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80	-4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80	-43.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97	5.86	增加0.11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3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曹臻	境内自然人	43.51	262,663,234	0	262,663,234	无	0
杭州杭可智能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6	134,975,968	0	134,975,968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5	11,765,558	0	11,765,558	无	0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6,963,828	0	6,963,828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83	5,010,000	0	5,010,00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4,610,449	0	4,610,449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智造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4,103,625	0	4,103,625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3,990,091	0	3,990,091	无	0
曹冠群	境内自然人	0.58	3,509,376	0	3,509,376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3,450,000	0	3,45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曹臻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杭可集团是由曹臻控制的员工持股平台，且曹臻、曹冠群均为杭可集团股东。曹臻与曹冠群为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06 证券简称：杭可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1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六路298号杭可科技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9日

至2024年9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